

证券代码：839523

证券简称：利丰智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曲广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475,99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向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向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送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计报告及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1,000 万元，涉及关联方新疆海睿贝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海睿贝斯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新疆海睿纺服新材料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438,54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曲广新、张宇晖、张宇亮已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和经营需求，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提名曲广新先生、张宇亮先生、张晓玲女士、岳川先生、曲新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前述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亦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监管问答》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杨磊先生、宋国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前述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亦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监管问答》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充分调动人员积极性，需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三条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7,554,005.83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 21,475,998.00 元的三分之一。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475,99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新疆联恒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崔晓燕、李刚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中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曲广新	董事	就任	2025-05-20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张宇亮	董事	就任	2025-05-20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张晓	董事	就任	2025-05-20	2024 年年度股	审议通过

玲				东会会议	
岳川	董事	就任	2025-05-20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曲新 民	董事	就任	2025-05-20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杨磊	监事	就任	2025-05-20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宋国 辉	监事	就任	2025-05-20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新疆联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